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贯彻执行中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县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工程建设、建筑业、公用事业、物业市场、勘察设计等行业管理工作，拟订相关制度规划和管理规定并指导实施。

（二）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做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分配、管理、运营及县直管公房的资产管理工作。

（三）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工作。拟订全县房地产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措施，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制度措施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地产交易和产权管理工作；指导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监督管理。

（四）贯彻执行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县城区房屋征收与补偿和旧城改造、城中村改造的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统筹管理工作。

（五）负责建筑业行业管理工作。拟订全县建筑业发展规划、改革方案并监督执行；承担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

为和监督管理建筑市场的职责。指导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拟订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造价咨询等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和指导实施；负责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图审查备案等工作。

（六）负责建筑、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城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负责全县房屋安全鉴定监管工作；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

（七）负责建筑节能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节能规划和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和绿色建筑推广应用的管理工作，推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

（八）指导村镇建设、农村住房和重点镇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

（九）负责城市道路、排水、桥梁、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维护工作；负责城市路灯管理和城市规划区内景观照明管理工作。

（十）负责城市供水、供热、燃气等公用设施的行业管理，做好项目建设、维护和安全、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城镇污水处理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工程建设全省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组织实施全县城乡建筑工程的抗震设防工作；负责城市建设

档案管理工作。

（十二）依据县政府授权，负责有关城市公共资源的特许经营、招标出让等组织协调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起草城市管理和执法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十四）负责城市市容市貌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及重大环卫设施建设工作。

（十六）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公园管护和绿化工程建设管理等工作。

（十七）负责城市道路、广场开挖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城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工作。

（十九）负责城市数字化城管信息平台的建设、运行管理工作，完善“12319”城管服务热线。

（二十）负责城市养犬管理工作。

（二十一）负责城市占道停车场点（包括行车道、人行道）的设置和管理工作。

（二十二）承担县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十三）负责城市规划实施（包括地上建筑、地下人防工程）、房地产开发、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违法违规行为的执法工作。

（二十四）负责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执法工

作。

（二十五）负责城市绿化管理方面的执法工作。

（二十六）负责城市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执法工作。

（二十七）负责城市市场监管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乱摆摊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执法工作。

（二十八）负责城市交通管理方面的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的执法工作。

（二十九）负责城市水务管理方面地向城区河道倾倒废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区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的执法工作。

（三十）负责城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随意摆放、占道经营、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的执法工作。

（三十一）负责城市物业管理方面的执法工作。

（三十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负责管理、监督、检查全县防震减灾工作及事业费和专项资金的使用；负责拟定和实施全县防震减灾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全县城乡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工作。

（三十三）负责建立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制定全县地震监测预报方案并组织实施；管理县级地震监测台网；负责提出地震预报意见；对地震监测台站（点）和宏观网实施

行业管理；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地震观测环境。

（三十四）负责建立震灾预防工作体系；管理全县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按职责权限审定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确定抗震设防要求；检查、监督一般工业与民用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要求；负责全县地震灾害预测评估工作；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培训和示范创建工作，并按照有关规定审核防震减灾宣传报道。

（三十五）承担县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构的工作职能；负责震情和灾情速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参与制定地震灾区重建规划。

（三十六）负责地震技术标准的宣传、贯彻、实施和监督；组织开展陷落地震、水库地震的监测和研究工作；会同有关部门防范地震次生灾害；承担县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指导各镇防震减灾工作。

（三十七）贯彻执行人民防空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三十八）负责全县人防工程项目的立项论证、审核报批、预算决算、竣工验收及质量监督、定额管理和安全管理等工作。

（三十九）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与县城建设相结合规划，检查县城总体规划贯彻落实人民防空要求及人民防空建设规划情况，依法对县城和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进行监督检查。

（四十）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易地建设、拆除和县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防护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搞好县城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

（四十一）拟订和修改全县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建设规划、防空袭预案及相关保障方案；指导全县城区群众防空组织的组建和训练；负责全县人防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工作。

（四十二）协调利用人民防空系统设施和资源，参与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承担政府赋予的防灾救灾任务。

（四十三）制定全县人民防空防灾宣传教育计划；指导开展人民防空防灾知识教育；组织人民防空防灾干部教育培训和人防科学技术研究。

（四十四）管理人民防空经费和人民防空国有资产；编制人民防空经费预算决算，并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四十五）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平战结合发展规划，指导全县平战结合工作。战时组织开展县城人民防空袭斗争。负责和协调指导已建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及临战前的工程保障工作。

（四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执法局、地震局、人民防空办公室）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综合协调、督查督办、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等工作。承担机关、所属事业单位的干部

人事、机构编制、教育培训、目标责任考核、精神文明建设、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局系统深化改革工作；负责局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局系统法治建设、普法宣传和机关法律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局系统依法行政工作的指导、监督、检查和有关人员执法证办理工作；负责指导局系统行政执法责任制建设贯彻落实工作；承担局系统信访、综治、维稳工作协调分办；负责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审批事项监管的相关协调工作；指导局系统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的信息化工作，编制重大信息化建设项目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计算机网络系统的安全、保密工作，承担网络媒体舆情的日常监测、动态分析；负责局系统政务信息的收集、编报工作；负责中、省、市官方网站留言板、领导信箱所涉及事项的收集、分办、送审工作；负责局系统部门预决算、基建项目决算、政府性债务、财政绩效考核等工作；负责机关国有资产监管和清产核资工作；负责经济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管理和存档工作；负责局系统政府采购、非税收入征缴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财务管理、劳动工资、社会保障、内部审计和行业统计工作；负责局系统工资、劳动统计、社会保险等方面的年报统计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建筑市场管理股。负责全县建设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办法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建筑市场准入管理和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建设工程各方主体市场行为的监督检查工作；牵头负责住建行

业环境治理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对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行为监管；负责对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负责全县施工图审查备案、抗震设计审查备案、建筑节能审查备案工作；负责指导全县文明施工、科技示范工程、优质工程创建、评选、申报工作；负责工程建设建筑节能实施工作，组织行业新技术、新工艺的推广应用工作；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及城市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工作；协调指导住建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负责防震减灾、人民防空日常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村镇建设股。负责城建年报、县域经济考核等行业统计工作；负责全国重点镇、中国特色景观名镇名村、中国宜居小镇宜居村庄和中国传统村落申报创建工作；负责县城、小城镇和村庄建设；指导农村房屋建设；组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指导村庄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村镇建设试点工作；负责九成宫文化旅游街区建设；指导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工作；负责村镇建设各项补助资金计划的下达和监督管理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四）住房保障股。拟订全县住房建设、城镇住房保障意见措施并指导实施；组织编制全县住房建设、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处置、交易等二级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县本级保障性住房分配、运营、退出管理以及租赁补贴发放工作；指导房屋征收管理、旧城改

造工作；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组织实施工作；主管公有住房出售工作，制定年度公有住房出售价格标准，负责县属以上单位公有住房出售方案、出售价格及已购公房部分产权向全产权过渡、已购公房换购以及房改资金归集的审批工作。开展房地产市场调查研究，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措施；落实房地产发展规划、发展、调控政策；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价格评估机构、经纪机构、租赁机构的开发经营、价格评估、经纪服务、租赁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房屋交易和产权管理工作，承担新建商品房销售、存量房转让、房屋抵押、房屋租赁等交易市场管理工作，落实房屋产权产籍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交易和产权管理信息平台的建设、运行、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运行数据监测和分析研判；贯彻落实物业管理行业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拟订物业服务行业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物业服务行业信用监管，推动行业诚信建设；监督指导物业管理招投标活动以及承接查验活动；负责指导全县物业保修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管理和使用；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五）公用事业管理股。负责住建系统固定资产、重点项目的编报、指导、协调、督促和检查等工作；负责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及项目库的建立工作；负责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规划方案、勘察设计、土地预审及项目开工手续办理等前期准备工作；负责申报项目建设资金工作；拟订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发展规划；负责城镇配套管网、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市政道路交通等市政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

维护、管理、竣工验收、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城市排水防涝工作；负责市政工程施工验收管理工作，配合做好市政工程项目审计工作；指导城市路灯管理和城市规划区景观照明工作。宣传和贯彻执行燃气、供热建设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编制城镇燃气、集中供热等公用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城市燃气、集中供热重点项目编制、推进和落实工作；负责住建行业公用事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编制城区污水处理发展规划；拟订城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六）城市管理股。负责县城精细化管理、检查、考核及精细办日常工作；负责编制全县园林绿化、环卫发展规划，拟定并监督实施有关文件、行业制度及管理办法；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对城镇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镇规划、建筑市场、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城市管理执法局日常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执法局、地震局、人民防空办公室）机关行政编制 9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

二、2022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1. 扎实推进镇村建设，全面助力乡村振兴

（1）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巩固提升农村危房改造成果，持续加大排查力度，扎实开展房屋等级评定，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强化危房改造后续管理，

确保农村住房安全。健全完善贫困户房屋监测预警机制，确保稳定脱贫不返贫。扎实开展驻村帮扶，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农村，帮助帮扶村贫困户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发展特色产业，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年内为村组办实事4件以上。

（2）积极推动创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试点镇。全力做好九成宫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试点镇创建工作，进一步规范清理农村生活垃圾、加快完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完善健全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加强技术培训提升治理水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积极推进镇域生活垃圾治理试点工作，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给全县探索出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模式、树立榜样、提供示范。

（3）加快乡村振兴示范镇建设。持续推进招贤镇创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眼促进共同富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再接再厉，打造乡村振兴新引擎、乡村建设升级版，计划通过五年建设，使示范镇产业结构得到根本优化、使乡村文化繁荣兴盛，乡风文明深入人心、基础设施完善、城镇风貌彰显，农村人居环境焕然一新，美丽宜居乡村特色鲜明、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体系基本完善，成为高水平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力争成为全省小城镇建设的示范样板，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 实施县城更新行动，推动高质量发展

(1) 加快县城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全年计划总投资 18.42 亿元，年度投资 8.38 亿元，实施 14 个城镇品质提升项目。**实施麟游县清洁能源供热项目。**新增加燃气锅炉 7 台，实现供热面积达到 160 万平方米，并对老城区及官坪片区供热管网进行更换改造。**实施麟游县官坪片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在永安桥南建设木屋 7 座、木屋移动卫生间 1 座，改造道路、人行步道、停车位等基础设施。**实施麟游县城内涝治理项目。**对城区主干道排雨、排污管网进行提升改造，对官坪、桑园小区内地下室渗水及部分保障房小区院内排水设施进行改造。**实施麟游县城青莲路片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项目。**铺设排水管道 2120 米，检查井 430 座，雨水口 18 座，安装路灯 142 盏，道路两侧种植行道树 424 株，配套建设电缆、照明配电电柜等附属设施，对青莲山环山路坡面进行治理。**实施麟游县城停车场项目。**建大型车停车场 1 处，汽车站建小型车立体停车场 1 处，共设计车位约 500 个，完善配套公共设施。**实施 2022 年老旧小区外墙保温项目。**对 28 个小区实施外墙保温及屋面防水项目，外喷乳胶漆，对屋面防水进行改造，铺贴改性沥青卷材防水层。**实施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对广电住宅小区、气象局住宅小区、疾控中心住宅小区等 25 个住宅小区进行改造，其中：提升类改造小区 5 个，完善类改造小区 12 个，基础类改造小区 8 个。**实施麟游县老旧小区（杜阳路中段）改造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对文化广场

进行提升改造，进行广场绿化硬化、道路、排污水、停车位、健身器材等附属设施改造。**实施麟游县城区棚户区改造小区外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道路 9800 米，铺设排水管道 7100 米，检查井 120 座，雨水口 158 座，安装路灯 606 盏，道路两侧种植行道树 2000 株，配套建设电缆、供气、供热管网、照明配电电柜等附属设施。

（2）健全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投资 3800 万元，做好麟游县镇保障性租赁住房续建项目，建设镇保障性租赁住房 193 套，总建筑面积 6748.47 平方米，有效解决基层干部住房紧张问题。坚持分层实施，梯度保障，规范完善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制度。依据《麟游县公共租赁住房货币化保障实施意见》，实行动态监管，严格退出机制，扎实开展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年审工作，集中整治骗租、转租问题。积极开展“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活动，不断提高居民舒适感、幸福感，年内创建省市“和谐社区·幸福家园”3-4 个。

（3）彻底解决城区供暖问题。积极与省内外供热企业联系对接，投资 5200 万元，新增加燃气锅炉 7 台，实现供热面积达到 160 万平方米，并对老城区及官坪片区供热管网进行全面提升改造，彻底解决县城区供暖问题。

（4）持续推进“气化麟游”。投资 3 亿元，全力做好麟游至宝鸡天然气输气支线项目，加大天然气项目设施配套力度，扩大天然气供气面积，提升天然气普及率。

3. 增强县城管理能力，不断提高治理水平

（1）加强县城精细化管理。推行“114”管理模式，加

快推进智慧城管标准化运行，落实落细“门前三包”责任制，以共建共管共治共享为目标创新管理机制，下沉执法力量，动员各方力量参与城市管理。发挥精细办牵头抓总作用，严格督促检查考核，坚持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县城精细化管理检查评比，督促各责任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2）加强城市管理执法。围绕国家卫生县城复审与全国文明县城创建，扎实开展出店经营、占道经营、广告牌匾、共享单车停放、噪音扰民、犬只扰民等专项整治活动，解决市容环境突出问题，联合教育、公安、工商等部门开展校园周边环境专项整治，市城区校园及周边环境得到优化。对城区违规销售、储存、燃放烟花爆竹进行了集中整治，努力营造整洁有序、灵动靓丽、赏心悦目的城市环境，让市民生活更舒心、更美好。

4. 健全应急管理体系，抓好地震人防工作

（1）抓好地震监测工作。继续深入贯彻省市地震趋势会商会精神，落实地震应对工作方案，指导各镇抓好地震巨灾保险试点及“三网一员”建设管理工作，落实地震群测群防工作；积极利用国家防灾减灾日、科普宣传月做好防震减灾宣传，指导各镇、各相关部门做好地震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和防范工作，强化地震应急预案管理和应急演练；做好地震前兆台、信息节点、短波电台等仪器的运维管理，配合省市地震部门做好地震烈度速报预警项目建设，指导各镇、学校、社区积极开展防震减灾示范村、示范学校、示范社区创建工作。

（2）加大人防设施建设力度。完善警报器维护管理制度，定期开展保养维护，不断推进人防专业队整组训练及疏散演练，切实提高群众的应急处置能力和干部队伍的实战能力；加强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建立健全人防易地建设审批流程，规范防空地下室审批工作，依法推进“结建”工程建设力度，做到“应建必建”，全面完成人防工程建设各项任务，不断提高人防工程与地下空间管理能力和水平；充实完善人防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网络、进公共场所“六进”活动的内容和措施，积极利用“5.12 防灾减灾日”和“9.18 国耻日”两个活动日为契机开展形式多样的人防宣传活动。

（3）规范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工作。健全完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流程，及时充实人员、成立组织，严格办事程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宝鸡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工作指导意见（试行）》等规定，切实抓好全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竣工验收、消防设计审查备案、消防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5. 强化行业内部监督，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1）完善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等五方主体质量安全责任。全面推进关键岗位和建筑工人实名制，认真贯彻住建部《工程质量安全手册（试行）》，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强化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从重从严查处违法违

规问题。

（2）强化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建筑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加强对建筑市场各方主体信用信息的认定、采集、交换、公开、评价、使用及监管。

（3）化解房地产市场重大风险。坚决防范房地产市场风险，深入开展打击侵害群众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治理房地产行业乱象，加大房地产市场监管力度。持续加大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及从业人员管理，加强房地产企业进入我县市场审核、考察，从源头上治理房地产企业违规建设的问题，建立完善房地产市场长效机制。加快建立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评价系统，将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纳入“黑名单”管理。

（4）不断规范物业管理。指导九成宫镇和各社区成立小区业主委员会4个，进一步规范业主委员会行为，有效发挥业主的自主权与能动性，依法维护广大业主的切身利益和合法权利。持续开展全县物业专项治理活动，坚决整治物业公司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坚持月检查、季通报制度，半年联检联评制度，进一步加强物业监管，提升物业管理服务水平。

6. 不断强化学习教育，狠抓班子队伍建设

（1）强化政治建设。坚持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深入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

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公报》、《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推动党员干部转变思想认识，提高工作能力。

（2）严格党内组织生活。坚持“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党员培训、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党员党性分析、民主评议党员等规定，深化“单位联点党员领岗，共建共享幸福家园”活动。积极安排人员外出学习培训，支持优秀人才来我局参与社会实践活动，为人才提供实习平台。建立老干部关心关怀帮扶机制，经常性听取老干部对机关工作意见建议，定期了解老干部思想、生活情况，帮助解决困难和问题。

（3）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规范民主生活会各环节，建立健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组织党员干部开展警示教育，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扎实推进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建设和矿山开发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强化扫黑除恶常态化、生态环境保护领域、营商环境等方面的监督执纪问责。

（4）严格执法依法行政。以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为重点，深入实施“八五”普法，强化《民法典》宣传，开展普法知识和专业法规的学习教育与培训，全面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公开工作，规范行政审批行为，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5）加强综治维稳工作。建立“一把手”专题部署综治维稳反邪教工作机制，严格落实重大节庆、重要活动信息报送和维稳形势分析研判制度，不断强化涉稳信息预警处置

工作；加强和完善“红袖章”巡逻队伍，完善维稳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及时组织演练，提升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处置工作能力；全面推行重大决策实施、重大项目建设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提升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成效；健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机制，持续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净化行业环境；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解决好信访突出问题，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麟游。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六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	
2	麟游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3	麟游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4	麟游县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站	
5	麟游县园林绿化管理站	
6	麟游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7	麟游县建筑经济定额管理站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8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59 人；实有人员 63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5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2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2783.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83.5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902.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棚改贷款还本付息资金、人员预算及项目支出；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2783.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783.5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902.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棚改贷款还本付息资金、人员预算及项目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783.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83.5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902.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棚改贷款还本付息资金、人员预算及项目支出；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783.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783.52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902.96 万元，主要原因

是增加棚改贷款还本付息资金、人员预算及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783.52万元，较上年增加902.96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棚改贷款还本付息资金、人员预算及项目支出。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83.52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101）10.89万元，较上年增加10.89万元，原因为新增项目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64.33万元，较上年增加7.25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32.16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17.07万元，原因是人员职业年金调整后核算减少；

（4）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2089999）0.83万元，较上年增加0.15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

（5）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4.77万元，较上年增加0.97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

（6）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29.66万元，较上年增

加 6.26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

（7）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2.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

（8）其他性质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11.6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8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

（9）行政运行（2120101）69.59 万元，较上年增加 9.05 万元，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根据机关运行测算支出增加；

（10）城管执法（2120104）246.4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47 万元，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增加，支出测算增加；

（11）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2120109）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 万元，原因为本年度增加此项项目建设；

（12）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2120199）204.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86.04 万元，原因主要是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工作增多，预算测算增加；

（13）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2120201）8 万元，与上年相同；

（14）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2120303）4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9 万元，原因为本年新增该项项目建设；

（1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2120501）651.22 万元，较上年增加 74.15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工作事务增加；

（16）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2120601）169.6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45.11 万元，原因为专项业务费用增加；

（17）棚户区改造（2210103）759.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759.12 万元，原因为本年新增还本付息贷款资金；

（18）住房公积金（2210201）53.33 万元，46.86 万元，较上年增加 6.47 万元，原因为工资福利增加，人员增加；

（19）地震灾害预防（2240506）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 万元，原因为新增工作项；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83.52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287.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4.92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以及聘用人员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472.61 万元，478.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994.26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支出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23.6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18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以及聘用人员增加；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83.52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301）96.4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47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以及聘用人员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237.01 万元，8.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28.16 万元，原因是机关本年度安排专项事务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2.67 万元，1.5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6 万元，原因是年度工资测算幅度变化；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5 万元（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节流开支公务接待费用测算，本年度未测算公务接待费。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文字说明。示例：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3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

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文字说明。示例：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783.52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0.89 万元 32.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86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机关运行测算支出减少。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文字说明，机关运行经费为必须解释的专业名词，其他专业名词解释可由部门根据内容业务内容等自行选择。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

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市县可根据实际预算编制批复情况统一要求。如确定统一不公开，请从目录和附表中删去；如确定公开，则不涉及的部门应公开空表。
表1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4	2022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按部门一级项目公开，无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
表15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市县根据绩效管理推进情况统一部署，如统一要求暂不公开，请从目录和附表中删去。
表16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否	不管理的本级专项资金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市县根据绩效管理推进情况统一部署，如统一要求暂不公开，请从目录和附表中删去；如确定公开，则不涉及的部门应公开空表。

注：1、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2、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3、市县部门涉及公开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的，请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添加公开。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27,835,280.00	一、部门预算	27,835,280.00	一、部门预算	27,835,280.00	一、部门预算	27,835,280.00
1、财政拨款	27,835,28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90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3,463,08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60,22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835,28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2,872,34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83,60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9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84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954,620.00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4,372,2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3,35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72,2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84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482,63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18,135,810.00	(6)资本性支出		12、债务还本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3、转移性支出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4、预备费及预留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5、其他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8,124,59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				
		24、预备费					
		25、其他支出					
		26、转移性支出					
		27、债务还本支出					
		28、债务付息支出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835,280.00	本年支出合计	27,835,280.00	本年支出合计	27,835,280.00	本年支出合计	27,835,28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27,835,280.00	支出总计	27,835,280.00	支出总计	27,835,280.00	支出总计	27,835,280.00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元

[illegible]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27835280	27835280								
332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7835280	27835280								
332001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360990	13360990								
332002	麟游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701490	701490								
332003	麟游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3092380	3092380								
332005	麟游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2250570	2250570								
332006	麟游县园林绿化管理站	7050910	7050910								
332008	麟游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1062690	1062690								
332009	麟游县建筑经济定额管理站	316250	316250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7835280.00	一、财政拨款	27835280.00	一、财政拨款	27835280.00	一、财政拨款	2783528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83528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90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346308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6022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0	(1) 工资福利支出	1287234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836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9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0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84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
		5、教育支出	0	(4) 资本性支出	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95462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43722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1) 工资福利支出	0	7、对企业补助	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3350.0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722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84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482630.00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0	(5)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18135810.00	(6) 资本性支出	0	12、债务还本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0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13、转移性支出	
		14、交通运输支出	0	(8) 对企业补助	0	14、预备费及预留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15、其他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10) 其他支出	0		
		17、金融支出	0	3、上缴上级支出	0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20、住房保障支出	812459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				
		24、预备费	0				
		25、其他支出	0				
		26、转移性支出	0				
		27、债务还本支出	0				
		28、债务付息支出	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27835280.00	本年支出合计	27835280.00	本年支出合计	27835280.00	本年支出合计	2783528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7835280.00	支出总计	27835280.00	支出总计	27835280.00	支出总计	27835280.00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7835280	13109180	353900	14372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900	0	108900	0	
20101	人大事务	108900	0	108900	0	
2010101	行政运行	108900	0	10890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3350	97335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010	96501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340	64334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670	32167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0	834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0	834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630	48263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630	48263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20	4772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6670	29667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00	21600	0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6640	11664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135810	11119810	245000	6771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56940	3509940	111000	1736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95910	695910	0	0	
2120104	城管执法	2464540	2333040	81500	50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50000	0	0	15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46490	480990	29500	1536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000	0	0	8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000	0	0	80000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7835280	13109180	353900	143722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490000	0	0	4490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490000	0	0	449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12240	6005740	41500	465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12240	6005740	41500	465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696630	1604130	92500	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696630	1604130	9250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24590	533390	0	75912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91200	0	0	75912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7591200	0	0	7591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390	53339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3390	533390	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	0	0	10000	
22405	地震事务	10000	0	0	100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10000	0	0	10000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7835280	13109180	353900	14372200	**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72340	12872340	0	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04900	904900	0	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73970	3773970	0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5160	125160	0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18180	518180	0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2590	62590	0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080	259080	0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2840	62840	0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81550	281550	0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90	1790	0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550	6550	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02940	102940	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30450	430450	0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342340	6342340	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26100	0	353900	143722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7000	0	57000	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500	0	231500	500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6000	0	0	1436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65400	0	6540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61200	0	0	12261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5000	0	0	625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840	236840	0	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98600	98600	0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38240	138240	0	0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3463080	13109180	353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900	0	108900	
20101	人大事务	108900	0	1089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08900	0	108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3350	97335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010	96501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340	64334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670	32167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0	834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0	834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630	48263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630	48263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720	4772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6670	29667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600	21600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6640	11664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64810	11119810	245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20940	3509940	111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95910	695910	0	
2120104	城管执法	2414540	2333040	815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0	0	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0490	480990	29500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3463080	13109180	3539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	0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	0	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0	0	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47240	6005740	415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47240	6005740	415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696630	1604130	925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696630	1604130	9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3390	533390	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	0	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390	53339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3390	53339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	0	
22405	地震事务	0	0	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0	0	0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3463080	13109180	353900	**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72340	12872340	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04900	904900	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73970	3773970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5160	125160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18180	518180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2590	62590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080	259080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2840	62840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81550	281550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90	1790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550	655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02940	10294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30450	430450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342340	634234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900	0	3539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7000	0	57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500	0	2315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0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65400	0	65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0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840	236840	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98600	98600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38240	138240	0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不含上年结转）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转移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三、转移性支出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对企业补助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五、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4372200	
1	全额	14372200	
332001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261200	
	专用项目	12261200	
	8000万棚改贷款还本付息	7591200	
	2022年棚改贷款还本付息	7591200	实施麟游县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改善了人民生活环境，提升了城市整体形象和水平。
	地震巨灾保险	20000	
	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费用	20000	完成地震巨灾保险缴纳工作，可以扩大保险人群覆盖面，特别对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城乡低保对象、贫困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提供基本保额的地震巨灾保险保障，防止“因灾返贫、因灾致贫”。
	防震减灾专项经费	10000	
	防震减灾专项经费	10000	为更好的做好县城防震减灾工作
	棚改办工作经费	150000	
	2022年棚改办工作经费	150000	实施729户棚改办拆迁2020年阶段性拆迁工作，保证棚改办18人的工作经费
	县城综合执法管理及市政设施维护经费	3000000	
	县城综合执法管理及市政设施维护经费	3000000	执法大队数字化城管运行费用28万元;绿化站公园广场设施维护费52万元;市政工程管理站市政公共设施维护50万元,住建局重大项目前期及零星城市管理执法维护费170万元,充分发挥执法局、执法大队、绿化站、市政站等单位的管理职能、做好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县城容貌焕然一新。
	岐山农发行基金贷款利息	1490000	
	岐山农发行基金贷款利息	1490000	岐山农发行基金贷款利息
332003	麟游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50000	
	专用项目	50000	
	市政管理专项经费	50000	
	市政管理专项经费	50000	城市管理专项经费
332005	麟游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1266000	
	专用项目	1266000	
	城区路灯电费	1186000	
	城区路灯电费	1186000	确保官坪新区、凤凰路、过境线路灯、老城区、河道亮化等电费
	城市综合执法经费	80000	
	城市综合执法经费	80000	城市综合执法经费
332006	麟游县园林绿化管理站	795000	
	专用项目	795000	
	春节城区氛围营造	50000	
	春节城区氛围营造	50000	财政资金，补充我站临时性支出及公园广场市政设施临时性维护经费
	电费（城区公园广场及河道亮化电费、城区公厕电费）	250000	
	电费（城区公园广场及河道亮化电费、城区公厕电费）	250000	财政资金
	公厕设施维护费	30000	
	公厕设施维护费	30000	财政资金
	垃圾场填埋费	400000	
	垃圾场填埋费	400000	财政资金
	垃圾清运专项经费	65000	
	垃圾清运专项经费	65000	财政资金

表1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1年										2022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元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8000万棚改贷款还本付息资金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91200	
		其中: 财政拨款		7591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保障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顺利实施, 改善人民生活环境, 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和水平 目标2: 目标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209户拆迁工作	209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全年完成任务	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促进社会发展	明显提高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生态效益	明显提高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改善人民生活环境	明显提高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人民满意度	>90%	
			指标2: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地震巨灾保险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完成地震巨灾保险工作, 扩大保险人群覆盖面。 目标2: 目标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工作任务数量	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确保工作质量	明显提高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本年度内完成工作	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提供地震巨灾保险保障	明细提高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面对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	明细提高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改善生态环境	明细提高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防震减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10000	
总体目标	目标: 做好全县2022年防震减灾工作, 确保地震应急指挥中心正常运行, 进一步做好全县防震减灾宣传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确保地震应急指挥中心正常运行	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专项资金使用时间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保证了充足的防震减灾经费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棚改办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保证棚改办棚户区改造办公室日产工作的正常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确保棚改办2021年度棚改工作的正常实施, 棚改办18人工作经费有保障	18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推动棚改工作加快进度, 积极成效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保证了充足的安全排查工作经费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县城综合执法管理及市政设施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保证了城区市政设施的管理维护, 积极调动各单位的积极性、协调性, 提高工作效率, 确保城区容貌焕然一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确保城区各项设施能够及时修复完善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加快推动城区设施完善, 保障基础设施及时修复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保证了充足的城区公共设施维修维护工作经费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岐山农发行基金贷款利息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9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49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解决垃圾填埋场建设、供热锅炉节能、采煤沉陷区、九成宫历史文化古镇四大项目建设资金的利息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解决了四大项目建设资金问题	4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加快推动四大建设项目进度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加大了项目资金投资力度，保障了资金使用稳定性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保障城市管理执法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市政管理专项资金落实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证了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加快实施城市综合管理效能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加大了项目资金投资力度，保障了资金使用稳定性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区路灯电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8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186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保障我县路灯设施正常运行, 满足街区夜间照明需求, 提升城区整体亮化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保障城区路灯全年运转正常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保障街区夜间照明需求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城区整体亮化形象	全年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保障城区市政设施管理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市政管理专项资金落实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证了城区市政设施管护工作的顺利开展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提高城区市政设施管护效率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加大了项目资金投资力度，保障了资金使用稳定性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春节城区氛围营造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落实城区春节氛围营造项目资金, 保障了工程实施的及时性, 提升了人民的幸福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保障了城区春节氛围营造项目实施的可能性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加快春节氛围营造项目实施进度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项目资金, 提高工程建设效率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电费（城区公园广场及河道亮化电费、城区公厕电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城区公园广场及河道亮化电费、城区公厕电费得到有效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城区公园广场及河道亮化电费、城区公厕电费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充分保障市政设施电费得到落实，完善了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公园广场及公厕电费得到有效保障，提高市政设施建设满意度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厕设施维护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落实公厕维护资金, 确保公厕设施得到修复完善, 提高人民使用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保障城区公厕设施有充分的资金保障, 确保公厕设施完善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提高公厕设施维护次数, 确保城区公厕设施有较好的维护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城区公厕维护得到有效保障, 提高市政设施建设满意度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垃圾场填埋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 充分落实垃圾填埋场填埋费用, 保障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保障垃圾填埋场专项经费, 确保垃圾处理及时到位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保证了垃圾填埋场全年的正常运行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确保垃圾掩埋处理及时到位, 提高市政工作满意度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垃圾清运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00	
		其中：财政拨款		65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落实城区垃圾清运专项经费，保障城区环境卫生的到全面改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垃圾清运专项经费，确保城区垃圾清运及时到位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增加城市垃圾清运次数，提高居民生活水准	全年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确保城区垃圾清运及时到位，提高市政工作满意度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城乡居民幸福感	>90%	
			指标2：		
					

备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支出	13109180	13109180	
	任务2	公用经费支出	353900	353900	
	任务3	专项资金	14372200	14372200	
					
	金额合计		27835280	27835280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1：顺利完成2022年预算任务 目标2： 目标3：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确保行政事业人员全年工资及时发放到位		按月发放
			指标2：各项社保缴费按时缴费		按月缴费
			指标3：专项资金支出		90%以上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明显提高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明显提高
			指标2：确保项目建设正常进行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满意度		大于95%
			指标2：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95%
			指标3：项目建设加快进度		大于95%

备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度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麟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2全年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372200	年度资金总额:	14372200
	其中: 财政拨款		14372200	其中: 财政拨款	143722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保证棚改贷款还本付息资金及时归还; 目标2: 保证地震巨灾工作安排到位; 目标3: 做好全县防震减灾工作; 目标4: 保证城区棚改工作进行顺利; 目标5: 保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顺利进行; 目标6: 保证基金贷款付息资金及时归还; 目标7: 保证城市维护工作进行顺利; 目标8: 保证城区路灯电力保障; 目标9: 保证城市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顺利进行; 目标10: 保证城区公园刚才市政设施维护保养; 目标11: 保证城区公园广场、河道、公厕等电费正常运行; 目标12: 保证城区公厕日常维护; 目标13: 保证垃圾场维护处理到位; 目标14: 保证城区垃圾清运处理到位;			目标1: 保证棚改贷款还本付息资金及时归还; 目标2: 保证地震巨灾工作安排到位; 目标3: 做好全县防震减灾工作; 目标4: 保证城区棚改工作进行顺利; 目标5: 保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顺利进行; 目标6: 保证基金贷款付息资金及时归还; 目标7: 保证城市维护工作进行顺利; 目标8: 保证城区路灯电力保障; 目标9: 保证城市市政设施日常维护顺利进行; 目标10: 保证城区公园刚才市政设施维护保养; 目标11: 保证城区公园广场、河道、公厕等电费正常运行; 目标12: 保证城区公厕日常维护; 目标13: 保证垃圾场维护处理到位; 目标14: 保证城区垃圾清运处理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14项专项资金及时到位	14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保证全额完成专项工作任务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2022年全年	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明显提高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证全额完成专项工作任务	明显提高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95%	
			指标2: 项目建设加快进度	大于95%	
			指标3:		

备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 统一部署, 积极推进。